**可食用类产品违禁添加抽检行为规范细则**

本规则于2019年4月11日首次发布，2019年4月21日正式生效。

**第一章 概述**

**第一条【适用范围】**本细则适用于天猫在售的可食用类产品违禁添加物质及无标准归类产品污染物和微生物限量的抽检。

**第二条【产品种类】**保健食品、普通食品、可食用农产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以及无标准归类的可食用产品。

**第三条【检验依据】**下列文件凡是注明日期的，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6006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9025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9031

食品中西布曲明等化合物的测定 BJS 201701

保健食品中75 种非法添加化学药物的检测BJS 201710

食品中那非类物质的测定BJS 201805

《中国药典》2015年版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定

**第二章 质量抽检**

**第四条【抽样方法】**

(一)线上店铺直接购买商品。

(二)对仓库中的商品抽检。

(三)抽取样品的数量不得超过检验、复验的合理要求。

如抽样无法满足检验要求，只检验其中一部分项目；

样品贮藏条件应符合产品明示标准或标签的要求；

如因缺货或者限购，只能购买一部分样品，则无需备样。

**第五条【检验方】**参照《天猫商品品质抽检行为规范细则》

**第六条【检验要求】**

（一）无标准归类产品常规检验项目

| **类别** | **检验项目（检测成分）** | **判定依据** | **检测方法** |
| --- | --- | --- | --- |
| 无标准归类产品 | 铅（Pb） | 阿里平台可食用类产品违禁添加技术规范 | GB 5009.12 |
| 总砷（As） | GB 5009.11 |
| 总汞（Hg） | GB 5009.17 |
| 菌落总数 | GB 4789.2 |
| 大肠菌群 | GB 4789.3 MPN计数法 |
| 霉菌和酵母 | GB 4789.15 |
| 金黄色葡萄球菌 | GB 4789.10 |
| 沙门氏菌 | GB 4789.4 |

（二）所有产品违禁添加检验项目

详见附表1抽检项目。具体检测项目会根据国家法规、公告以及舆情反馈进行及时增添，以最新版为准。

**第七条【判定原则与结论】**

所检质量项目存在一项或一项以上不符合产品质量标准或平台商品质量要求时，判定被抽检产品的检测结论“不合格”，或“不符合平台对商品质量的要求”，统一表述为“不符合平台规定”，否则，判定被抽检产品的检测结论为“符合平台规定”。

（一）当产品的国家、行业、地方强制性标准（含国家、行业、地方推荐性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款）和执行的企业标准（含明示质量指标）及平台商品质量要求中关于产品品质和检测方法等存在不同解释时，天猫按照从严控制产品质量的角度，依高标准、严尺度的原则，选择相关产品的品质要求和监测方法进行判定。

（二）当产品执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时，按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要求进行判定；

（三）当产品执行企业标准（含明示质量指标）时，如有提供相应企业标准则按其企业标准要求进行判定，但如相关项目技术要求低于国家、行业、推荐性标准要求（含国家、行业、地方强制性标准中的推荐性条款）时，应在检验报告备注栏中同时注明主要项目的实测值和标准值。如未提供相应的企业标准，则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进行判定。

（四）当产品部分指标无明确国家、行业、地区、团体、企业等判定标准可依时，天猫可根据品质管控的需要委托具备相关检测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采用与平台的商品质量要求相匹配的判定方法进行检测判定。

**第八条【处罚标准】【处罚执行】【申诉】【复检】**参照《天猫商品品质抽检行为规范细则》。

**第九条【复检期间的处罚执行】**为保护消费者权益，复检期间已实施的处罚不中止执行。

表1 抽检项目

（下列功能分类包括但不限于宣称、明示、暗示、消费者认知而达到的效果，会根据国家出台的法规、公告等进行及时增加。下文所列分类检测项只是依据现有国家法规、公告进行的检测项优先推荐，阿里有权依据舆情反馈跨类别增添检测项。同时下文所列检测方法为建议检测方法，阿里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采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定、标准等作为检验依据和方法）

| 序号 | 功能 | 检验项目（检测成分） | 检测方法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减肥类 | 咖啡因、洛伐他汀、辛伐他汀、呋塞米、西布曲明、N-单去甲基西布曲明、N,N-双去甲基西布曲明、豪莫西布曲明、苄基西布曲明、氯代西布曲明、芬氟拉明、氯噻嗪、氢氯噻嗪、酚酞、苯丙醇胺、去甲伪麻黄碱、伪麻黄碱、麻黄碱、甲基麻黄碱 、安非他明 、甲基安非他明、分特拉明、氯卡色林、安非他酮、氟西汀、吲达帕胺、比沙可啶、苯扎贝特、布美他尼、利莫那班、非诺贝特、奥利司他、普伐他汀33项 | 食品中西布曲明等化合物的测定 BJS 201701 | 含茶多酚、咖啡因等基质（如咖啡、奶茶、茶叶等）中，咖啡因不作检测，奥利司他仅作定性检测。含红曲的基质中，洛伐他汀不作检测 |
| **2** | **缓解体力疲劳、抗疲劳、增强免疫力、调节免疫、补肾壮阳类**  | 西地那非、他达拉非、脱硫伐地那非、庆地那非、那非乙酰酸、苯酰胺那非、氨基他达拉非、他达拉非甲基氯化物、苯噻啶红地那非、那红地那非、卡巴地那非、伪伐地那非、那莫西地那非、N-去乙基伐地那非、N-去甲基西地那非、红地那非、羟基红地那非、阿伐那非、艾地那非、豪莫西地那非、伐地那非、硫代西地那非、硫代豪莫西地那非、羟基伐地那非、羟基豪莫西地那非、乌地那非、羟基硫代豪莫西地那非、那莫伐地那非、硝地那非、去甲基他达拉非、氯地那非、羟基氯地那非、N-丁基他达拉非、去甲基卡巴地那非、去碳西地那非、二甲基红地那非、二硫代去甲基卡巴地那非、酮红地那非、N-辛基去甲他达拉非、双酮红地那非、羟基硫代伐地那非、环戊那非、丙氧苯基硫代羟基豪莫西地那非、桂地那非、罗地那非碳酸酯、丙氧苯基西地那非、脱哌嗪基硫代西地那非、2-羟丙基去甲他达拉非、乙酰伐地那非、乙酰胺基他达拉非、丙氧苯基羟基豪莫西地那非、丙氧苯基硫代艾地那非、育亨宾、达泊西汀、N-去乙基红地那非、去甲基硫代西地那非、N-叔丁氧羰基-N-去乙基红地那非、N-乙基他达拉非、O-去乙基西地那非、吡唑N-去甲基西地那非、异丁基西地那非、西地那非二聚体杂质、伐地那非哌嗪酮、西地那非N-氧化物、2-羟乙基去甲他达拉非、伐地那非乙酰基类似物、伐地那非二聚体、米罗那非、亚硝地那非、硫喹哌非、氨基西地那非、去乙基卡巴地那非、双去碳西地那非、N-苯丙烯基他达拉非、N-去乙基-N-甲基伐地那非、硫代艾地那非、双氯地那非、哌唑那非、丙氧苯基硫代西地那非、丙氧苯基硫代豪莫西地那非、二硫代去乙基卡巴地那非、羟基硫代红地那非、他达拉非二氯代杂质、西地那非杂质12、去甲基哌嗪基西地那非磺酸、丙氧苯基艾地那非、西地那非杂质14、丙氧苯基异丁基艾地那非、苄西地那非、伐地那非N-氧化物90项 | 食品中那非类物质的测定BJS 201805 |   |
| 3 | 改善睡眠 | 氯氮卓、咪达唑仑、硝西泮、艾司唑仑、奥沙西泮、阿普唑仑、劳拉西泮、氯硝西泮、三唑仑、地西泮、巴比妥、苯巴比妥、司可巴比妥、异戊巴比妥、氯美扎酮、褪黑素、佐匹克隆、氯苯那敏、扎来普隆、文拉法辛、青藤碱、罗通定 | 保健食品中75 种非法添加化学药物的检测BJS 201710 | 若包装上宣称或明确标示含有褪黑素，该项目不作检测。 |
| 4 | 降血脂 | 阿替洛尔、盐酸可乐定、氢氯噻嗪、卡托普利、哌唑嗪（盐酸哌唑嗪）、利血平、硝苯地平、洛伐他汀、辛伐他汀、烟酸10项 | 保健食品中75 种非法添加化学药物的检测BJS 201710 |   |
| **5** | **降血糖、调节血糖** | 格列吡嗪、格列苯脲、吡咯列酮、格列喹酮、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盐酸二甲双胍）"、罗格列酮、苯乙双胍、格列齐特、甲苯磺丁脲、格列美脲、丁二胍 | 保健食品中75 种非法添加化学药物的检测BJS 201710 |   |
| **6** | **降血压** | 阿替洛尔、盐酸可乐定、氢氯噻嗪、卡托普利、哌唑嗪（盐酸哌唑嗪）、利血平、氨氯地平、尼群地平、尼莫地平、尼索地平、硝苯地平、非洛地平 | 保健食品中75 种非法添加化学药物的检测BJS 201710 |   |
| **7** | **止咳平喘、防霾、清咽** | 茶碱、磺胺甲噁唑、马来酸氯苯那敏、盐酸苯海拉明、枸橼酸喷托维林、磷酸苯丙哌林、醋酸泼尼松、地西泮 |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9031 |   |
| **8** | **抗风湿** | 氢化可的松、地塞米松、醋酸泼尼松、阿司匹林、氨基比林、布洛芬、双氯芬酸钠、吲哚美辛、对乙酰氨基酚、甲氧苄啶、吡罗昔康、萘普生、保泰松 |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9025 |   |
| **9** | **消肿止痛** | 双氯芬酸、氨基比林 |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 2006006 |   |